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0011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
聯 絡 人：楊素芳

電 話：06-2131928分機151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5100012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人權及轉型正義課程入校推廣_實施計畫.pdf
(115B000244_1_05115229232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115學年度上學期「人權及轉型正義課程入校推廣計畫」實施計畫，敬請惠予宣傳週知並鼓勵所屬師資培育中心及相關系所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851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年來我國政府為落實人權教育及轉型正義教育，制定長期性計劃，如國家人權行動計畫與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，作為各級學校發展人權教育與轉型正義教育課程之政策依據。為此，本中心擬於115學年度規劃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推出十二門課程(請參見實施計畫)，採「入校推廣」方式實施，由本中心提供講師及教材到校分享，由各校依據自主需求提出申請，以期符合各校發展教師社群或培力學生社團增能等多元化需求。
- 四、實施期程：115學年度第一學期(115年9月~116年1月)，預



總收文 115.08.05



1150007980

計辦理24校。

五、申請資格：符合條件之申請單位，由一位代表人申請即可。

(一)全國各公立高中職教師：可申請「教師社群交流」與「入班授課」兩種。

(二)全國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及相關系所：可申請「入班授課」。

六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9月10日截止，請填寫表單報名。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6YZy2ibkD25431WA>

七、實施計畫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師資培育大學、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

